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的提示性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至 2018 年 3 月 7 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表决时间于 2018 年 3 月 7 日 17:00 截止，会议期间审议了《关于修改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8 年 3 月 8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我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ofund.com）发布了《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

根据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现将实施转型的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转型选择期开始日：2018 年 3 月 12 日，本基金转型选择期终止日：2018 年 4 月 10 日。

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将在转型正式实施前安排不少于二十个交易日的选择期以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选择（如赎回或者转出），转型选择期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12 日至 2018 年 4 月 10 日。转型选择期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赎回或者转出基金份额。

二、关于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订

根据《关于修改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修订《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编制《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25号《关于准予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准予变更注册。修订后的《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强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将自 2018 年 4 月 11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9 日